**附件2：**

**2020届毕业生档案暂存告知书**

1.毕业生档案在校暂存最长期限为2020年6月27日至2022年6月26日。

2.档案暂存期间，学校仅为毕业生办理与就业相关的政审、签约、推荐等档案查询利用。毕业生档案属于学生档案，不属于干部人事档案。学校无法为毕业生办理社保医保、转正定级、政审、职称评定、计算工龄、婚育证明、贷款资质核实等干部人事档案有关证明，需要办理有关证明的，应联系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办理二分手续，将档案转递回生源地办理。

3.档案暂存期间，毕业生办理就业、升学等手续后，应及时将档案转递至具有档案保管权限的相应单位。档案暂存期满后，请毕业生及时主动联系档案馆学生档案室，办理档案转递手续，逾期未办理的，责任由毕业生本人承担。

4.档案暂存期间，毕业生不再享有与学校在校生关联的其他权利。毕业生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所引起的法律责任及后果由毕业生本人承担。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档案馆

2020年6月

**2020届毕业生户籍暂存告知书**

1. 按照相关规定，未落实就业去向的学生可将户籍暂存学校两年，暂存期间业务受理范围: （1）申请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2）申请常住人口登记卡复印件；（3）集体户口首页复印件和常住人口登记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原件同等有效)；（4）出国留学者携带证明材料申请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办理签证；（5）户籍迁移。

2.户籍暂存学校的学生请务必保管好身份证，避免丢失造成不便。

3.联系电话：83952071 联系人：郭老师、梁老师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保卫处

2020年6月